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 2020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

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

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表（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

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八、一

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

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

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

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生态环境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参与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本区域内生态文明建设的指导协调工作。

（三）牵头协调本区域内较大及以下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协调驻地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预警工作。

（四）贯彻执行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船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太湖水污染防治工作的各项政策和决策部署。指导协调和监督驻地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参与指导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按权限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五）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做好生态环境修复工作，参与生态补偿工作。

（六）承办市局交办的规划环评和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审查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组织实施本区

域内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污染物减排计划并监督管理。

(七) 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执法监测、污染源监督监测、应急监测。负责驻地生态环境信息化工作，按要求开展信息公开工作。负责生态环境监测网和信息网的建设。

(八) 负责驻地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工作。

(九) 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参与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配合做好财政性资金的安排、实施和监督工作。

(十) 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二、部

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一）办公室、（二）综合业务科（自然生态保护科）、（三）生态环境监督科、（四）法规宣教科（监测与信息科）、（五）水生态环境科、（六）大气环境科、（七）排放管理科和（八）土壤固废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江阴市环境监察大队、江阴市环境监测站和江阴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2020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4家，具体包括：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本级、江阴市环境监察大队、江阴市环境监测站和江阴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三、2020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今年是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收官冲刺、大考交卷之年，任务艰巨、意义重大，江阴紧紧围绕无锡局的决策部署，努力克服疫情、汛情等影响，着力推动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加快完善环境治理体系、持续提升环保管理能力，全面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目前，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稳定提升，各项目标任务、重点工程基本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显著。

一、主动作为、攻坚克难，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积极成效

总体来讲，今年主要成绩主要包括 8 个“新突破”：

一是体制机制“新突破”。今年，生态环境执法改革顺利推进，江阴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顺利挂牌，标志着全市生态环境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向纵深推进，市委、政府主要领导高位部署、高频推动、高压督导是工作常态，环保工作成为每季经济运行分析会例行讨论事项，真正实现“像重视经济工作一样抓环保”。在环保领域，首次出台“50 项硬任务”、首次实现各镇街园环境质量在江阴日报每月公布、首次出台环保“蜗牛警示牌”倒逼压实工作责任。

二是环境质量“新突破”。今年来，全市水气环境质量持续提升改善，水更清、天更蓝，各项指标持续呈现改善趋势，逐步呈现“美丽江阴”的生态之美。截止目前，全市 PM2.5 平均浓度 37.3 $\mu\text{g}/\text{m}^3$ ，同比下降 12.2%；优良天数比率 77.9%，同比上升 5 个百分点；国省考断面水质优Ⅲ比例 88.9%；

三是问题化解“新破局”。围绕各类上级交办问题，举一反三、积极整改，推动全市突出问题有效化解，全市信访持续呈现大幅下降趋势。近两年来环境信访持续大幅下降，今年信访总量同比下降 22.1%，省级以上信访同比下降 46.6%。

四是精准治理“新突破”。全力打造“碧水美丽”“蓝天幸福”“无废城市”“生态能力”四大示范建设，全力争创成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市，打造生态环境治理新模式。治气方面，强化大气管控，推进 PM2.5 和臭氧浓度“双控双减”，对重点区域、重点企业全面开展第三方专业跟踪监测，压实工作责任，严格落实“点位长制”，实施每月通报制度治水方面，全面推进乡镇劣 V 类河道整治，实施入江入河排放口全面排查和规范整治工作，加快推进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治土方面，加强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工作。固危废方面，推进秦望山产业园危废二期项目建设。

五是铁腕执法“新突破”。持续推进执法大比武，进一步强化日常执法、夜间巡查、司法联动，全面打造最严生态环境管控区。年内共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 366 份、罚款金额 3919.9 万元，其中移送环境污染犯罪案 10 件、行政拘留案 5 件。创新执法监管方式，建立“非现场监管”模式，进一步优化提升执法效能。本年度，江阴局再次入选全国执法大练兵候选名单，有望第四次获得全国先进。

六是绿色发展“新突破”。建立审批和执法“两个正面清单”，确立“无事不扰、小事容错、难事帮扶、坏事严惩”工作导向。打造重大项目环评审批极速版，实施项目豁免、

简化环评内容、试点降级审批。推进“绿岛”项目建设，帮助中小企业降低污染治理成本，解决环保难题。持续开展“企业环保接待日”，深化绿色联盟工作机制，开设环保“绿芙蓉”课堂。全面推进“绿岛建设，全市已筛选出 28 个绿岛试点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60 亿元，列全省前列。出台《关于历史遗留问题及轻微环境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实施意见》，对于历史遗留问题给予豁免。

七是创新破难“新突破”。首创推动排污证企业分类分级积分制管理，推动企业落实自我管理、自证守法、自主公开。试点推行小微企业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工作，全力破解小微企业危废收集处置难题。

八是生态安全“新突破”。圆满完成国务院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督导迎检工作。开展“百团进百万企业”安全生产学习宣讲活动，组织召开“全市生态环境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宣讲”专题宣讲活动。深入推动污染防治设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厂中厂专项整治、化工企业环境安全隐患排查。

九是铁军建设“新突破”。组织开展“五抓五促”、“三转一提”专项行动，全面提振环保队伍精气神。年内，楚龙飞、李亚明同志分别获得生态环境部相关部门的书面通报表扬。

具体来讲：

（一）坚持目标导向狠抓统筹推进。全面部署、压实推进，以决绝的意志全面打响污染防治攻坚战。

高位谋划。在疫情防控的关键时期，采用视频会议形式第一时间召开江阴攻坚大会，制定下发各地各部门的全

年目标任务，下发责任状，对先进进行表彰，会议覆盖至全市所有村书记，工作要求压实到“最后一公里”；围绕全市环保突出问题短板、紧盯高质量发展要求，将管理措施和工程要求细化量化刚化，系统制订“50项硬任务”，分解至各牵头部门，任务上墙、挂图作战，用硬措施确保完成硬任务。

高频督导。市委、政府主要负责人亲自部署、亲自推动、亲自督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亲上一线、主动作战已经成为当前治污攻坚的主流工作状态。4月初，在全市一季度经济运行分析会上，我局专题通报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情况，市委主要负责人专题部署并推进，真正做到像抓经济工作一样狠抓生态文明建设和污染防治攻坚战。9月份以来，市委许书记连续4次亲自部署、亲自推动，专题研究、督导治污攻坚工作。政府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多次亲临攻坚现场，督战督导，打造了全力攻坚的浓厚氛围。

高压推进。全面对标年度目标任务，围绕环境质量核心，进一步量化细化考核办法，提升月考核占比，高压推进各项工作。当好治污攻坚主力军，每月调度重点工程，重点问题实施平台销号管理，市攻坚办牵头成立专项督查组开展分片式日常督查，督促各板块、部门切实履职履责。每月在江阴日报头版公开各镇街园环境质量，针对下半年严峻形势制订出台“压紧压实治污攻坚36条”，市委许书记亲自部署出台治污攻坚“蜗牛警示牌”倒逼压实责任。

(二) 坚持攻坚导向狠抓综合整治。全力打造“碧水美丽”“蓝天幸福”“无废城市”“生态能力”四大示范建设，全力争创成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市，打造生态环境治理新模式。

治气方面，强化工程推进，制订年度工作计划，推动实施 694 项重点工程，重点完成 57 台工业炉窑整治，149 台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281 家企业 VOCs 源头替代、无组织深度治理、设施提标改造等综合治理，64 家餐饮企业安装油烟在线监控系统，56 个码头完成扬尘在线系统建设，华能江阴燃机项目完成建设投运。强化大气管控，推进 PM_{2.5} 和臭氧浓度“双控双减”，对重点区域、重点企业全面开展第三方专业跟踪监测，制定“一厂一策”、“一区一案”，编制出台《江阴市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点位长”履职办法（试行）》，明确各点位长工作职责。完成我市各空气监测站周边 3 公里范大气污染源清单和污染源地图，推动各点位长每月对污染源开展排查，动态更新污染源，对发现的问题实施限期治理，并每月上报点位长履职报表。圆满完成第三届进博会空气质量保障工作。推动精准管控，全面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减排措施清单修订，排定 895 家管控清单，对 39 个重点行业进行 A、B、C 绩效评级，科学排定各自的减排应急管控措施，避免了“一刀切”，并将应急减排措施进行公示，豁免管控企业 54 家。强化深度减排，督促钢铁、水泥、化工等重点行业进一步落实深度减排，推动工业企业强化涉气污染源管控，减少排放。督促落实建立乡镇领导班子成员包厂包企制度，确保每一个企业都有镇领导包干，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停限产措

施。按规定及时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积极开展大气污染削峰行动，确保各项大气管控措施落实到位。强化精准治气。委托第三方团队对我市重点区域、化工园区、企业集中区 VOCs、颗粒物进行走航监测，对疑似污染企业的快速定位，并第一时间赶赴疑似企业进行核实，督促企业全落实问题整改，全力减少 VOCs、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年内共发现大气环境污染问题 763 个，完成整改 577 个。委托专家围绕重点区域、重点企业，对企业 VOCs 污染防治情况实施精准精细帮扶，指导制定“一企一策”，对 96 家企业帮扶发现问题下发清单，督促企业全面整改。

治水方面，突出重点工程，制定年度水污染防治计划和太湖治理任务责任分解，全面推进 58 项治水重点工程，完成了 17 家工业类污水厂提标改造，持续推进工业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省级以上工业园区实现污水管网、污水收集处理两个全覆盖。推动西利污水厂 5 万吨/日新建工程及配套管网工程启动建设。完成污水主管网建设 20.8 公里、治理村庄生活污水 961 个、实施城区 10 条河道水质提升工程，整治乡镇劣 V 类河道 13 条。突出重点整治。围绕不达标、不稳定的金潼桥、泗河桥、晃山桥断面，制定了达标整治专项工作方案，指导和推动各相关部门、板块开展水环境治理工作，对涉水问题列出具体措施、整治时间，落实每周调度，定期通报制度，推动各类问题整改。突出重点考核，完成全市 71 个考核断面断面长名单更新，推动断面长履职尽责，优化考核细则、压紧工作责任；强

化监测预警机制，全年共对发现河道水质超标、问题点位等情况发出交办函、预警函、督办函共 35 份。治土方面，

加强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工作，完成 721 家用地调查信息核查，全面完成 57 个地块布点采样分析。完善国家污染地块系统涉及地块的上报、录入。强化污染地块安全利用，落实污染地块联动监管，加强污染地块名录管理，实现地块信息共享。截止目前共有 98 个地块纳入管理，全市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为 100%。强化建设用地管理。实施建设用地土壤污染调查评估制度，会自规局完成 57 个地块场调报告评审，对关停化工企业（598）、电镀企业（24）涉及的镇街园函告关注，严格实施建设用地准入管理，确保地块安全利用。强化土壤源头管控，进一步完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在强化第一批 24 家重点监管企业基础上，完善新增第二批 7 家企业，推进重点监管单位制定实施厂区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推动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成效综合自评估。

固危废方面，全面推动“无废城市”建设，进一步提升污染物处置能力，推进秦望山产业园危废二期项目建设。在高新区试点推行小微企业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工作，全力破解小微企业危废收集处置难题。

百日攻坚方面，10 月份以来，全面组织开展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对重要区域及点位开展“驻点督查”，制定“蜗牛奖警示牌”评价办法，落实攻坚工作“专班机制”，开展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出台了量化细化的新考核办法。百日攻坚以来，围绕高值排放区域和大气子站等重点区域推动

专项行动。全市共排查汽修店 185 家；排查餐饮店 1019，累计发现问题 146 个，累计完成整改 114 个；检查工地 569 个，累计发现问题 491 个，累计完成整改 416 个；检查码头数为 27 个，累计发现问题 30 个，累计完成整改 24 个；检查渣土、运输车共 45 辆，发现 45 辆问题车辆。全市共完成重型车辆路检 130 辆，入户检查 26 辆，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查 109 辆。重点区域驻点督查方面，五个驻点小组共出动 135 批 578 人次，实地查看点位 774 个，发现问题 454 个。水环境方面，围绕国省考断面全面推动问题整改，根据断面达标整治方案，将影响断面超标的问题全部清单化，限时推进，按照压实压紧环境质量达标攻坚保障措施，落实问题整改；百日攻坚执法方面，共出动执法人员 4480 人次，检查企业 2049 厂次，立案查处 250 件，同比增长 44%，立案金额 4874 万元，同比增长 172%。

（三）坚持民生导向狠抓问题化解。牢固树立“环保工作是最大民生”理念，全面推动突出问题化解。

推动督查问题销号。积极督促推进问题整改和销号材料审核报送，制定整改进度周计划清单，全面跟踪、每周调度。针对具体问题，明确整改目标、整改措施、整改时限，强化属地领导包案制，每月定期上报进度、实施考核通报，对整改进度缓慢的乡镇进行约谈。年内，2016 年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 14 项已全部完成并上报无锡销号，信访交办问题 103 件尚余 7 件待销号。分别为：石庄园区异味扰民问题（重复 4 件）、顾山镇固废填埋问题（2 件）、祝塘镇固废填埋问题 1 件。2017 年省环保督察分别反馈问题

19项，已完成14项，剩余5项除公用事业局牵头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未完成整改外，其余4项属于立行立改、长期坚持项，均按要求落实整改。交办信访件272件，尚余8件未上报销号材料；2018年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3项已完成2项（立行立改、长期坚持项，均按要求落实整改），剩余1项同为公用事业局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问题。交办信访件140.5件，其中有2件“回头看”环保督察交办信访未整改到位，未办结销号。

推动环境信访下降。持续推动环境信访化解攻坚，重点化解，梳理出19家重点信访企业，落实“一企一策”、“一人一策”，组织培训切实提升调处和化解能力。强化信访系统平台建设，提升了信访工作效率。约谈55家问题企业，梳理排查问题122个，累计投入整改约1.1亿元，信访压降50%以上。今年共受理各类环境信访1814件，同比下降20.0%；其中省级以上93件，同比下降46.6%。1814件信访件中，水污染投诉231件、大气污染投诉971件、噪声污染投诉399件、固废污染投诉68件、其他方面投诉145件，分别占12.7%、53.5%、22.0%、3.7%、8.0%。

推动危废安全专项整治，圆满完成国务院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督导迎检工作。深入谋划、制定方案，明确任务分工和时间节点，开展全面排查工作，确保全面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制定下发工作方案，开展“百团进百万企业”安全生产学习宣讲活动，组织召开“全市生态环境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宣讲”专题宣讲活动。全面整改，开展污染防治设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重点对企业RTO焚烧炉、污水处理设

施等治污设施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移送日常环境监管中发现的安全隐患线索 289 条，向各部门抄告危废专项整治中发现的安全隐患线索 810 条。目前，危废处置安全专项整治共计出动检查人员 7900 人次，排查企业 2104 家，共发现问题隐患 3065 项，其中安全隐患 810 项，环境隐患 2255 项，形成隐患问题清单。根据问题清单，分类处置，督促企业落实整改工作，目前安全隐患问题全部移交到相关职能部门，已有 341 项隐患问题销账，销账率 42.1%；环境隐患问题分两批次交办属地镇街园，已全部落实整改，整改完成率 100%。

（四）坚持发展导向狠抓创新服务。紧紧围绕“六稳”“六保”工作，精准高效服务企业所急所需，为全市绿色发展打造生态轨道。

升级服务平台。坚持执行我局支持民营企业十项办法。健全“企业环保接待日”，持续深化绿色联盟工作机制，建立企业法人学法积分奖励制度，开设环保“绿芙蓉”课堂。深化简政放权。打造极速审批，制定出台《关于加快 江阴市重大产业项目环评审批的意见》，通过实施项目豁免、简化环评内容、试点降级审批“三步曲”简化项目编制审批手续，有力助推高质量发展。江南大学江阴校区（一期）建设项目试行重点项目告知承诺制审批，实现当日收件、当日办理，全程仅用半天。疫情期间，全力服务企业复工复产，对疫情物资涉及企业开展“容缺审批”200 余家，对 32 项问题免于处罚。出台《关于历史遗留问题及轻微环

境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实施意见》，对于历史遗留问题给予豁免。

推进绿岛建设，全市筛选出 28 个绿岛试点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60 亿元，列全省前列。其中 3 个项目入围全省首批“绿岛”试点建设项目，分别为江阴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危险废物收集系统、秦望山产业园危险废物集中收集系统、江阴市汽车修理厂集中“喷涂”设施建设项目。有效减轻江阴城区汽车维修企业钣喷废气排放强度，进一步规范汽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并可为小汽修企业年节省费用 600 万元。

（五）坚持改革导向狠抓痛点堵点。紧紧盯住污染攻坚的“堵点”“痛点”发力，全面破解问题瓶颈。

压实责任机制。制定出台各镇街园污染防治重点指标及工作月度考核办法，将环境质量考核细化到每一天，将工作落实在平时，月度平均成绩折合年度考核总分的 70%。出台《江阴市污染防治攻坚“蜗牛警示牌”认定办法》，对污染防治攻坚战责任落实不到位的板块部门曝光亮丑。强化对月度环境质量考核评分排名靠后的板块约谈，对上年度环境质量目标任务未完成的，或今年连续超标 3 个月以上的板块，暂停对相关地区涉水、涉气项目土地的前期工作，有条件审批、区域限批的不再审批新增总量，环境质量恶化地区不得跨地区调拨输入总量指标。

优化治理模式。强化源头管控，围绕环境质量改善核心，全市域推动区域限批及有条件审批，对于环境质量不达标、未完成总量减排任务的地区实施项目限批，年内共

对 12 个乡镇实施了区域限批，共否决 46 个高污染项目。实施平衡来源倍量替代、重大项目全市统筹，全年办理总量平衡 178 个。配合省厅完成江阴市三线一单制定，建立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推进 19 个产业园区规划环评编制，加强规划环评和项目环评联动。创新实施排污证后管理模式，开展江阴市排污许可证分级分类积分式管理，推进持证企业落实“三自”管理。选择污水处理与铝氧化行业作为试点，对企业“环保学法、自查自报、社会影响”等方面采用正负分积分动态管理，用“小积分”“大福利”式的监管方式倒逼企业努力寻找变压力为动力的风向标。

强化技防能力。持续推进“测管治”一体化改革，建设完善全方位全过程环境监管机制，上线江阴生态环境局视频监控平台，集成原移动、电信、广电三家运营商视频监控。截止目前，全局共安装视频监控 2252 路，基本涵盖本市危废、印染、化工等重点污染源企业，用电工况监控系统已完成上线企业 1425 家、监测点位 1 万余个。

（六）坚持规范导向狠抓执法比武。以环境执法大练兵为抓手，严执法、强监管、重规范，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持续提升监管水平。

强化执法震慑。全面推进“绿刃 2020”专项执法行动，紧盯安全生产、散乱污企业、高值排放区域等领域，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对照上级要求，健全污染源信息库、规范执法流程，严格实施“双随机、一公开”。对已完成整治的“散乱污”企业开展回头看，杜绝死灰复燃。新增发现“散乱污”企业（作坊）178 家，关停取缔 172 家，升级改造

家。1 - 11 月，全局检查共出动 6953 人次，检查企业 19470 厂次，查处环境违法行为普通立案 720 件，同比增长 0.2%。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 455 份，罚款金额 5012 万元，落实新环保法共 100 件（实施查封扣押案 77 件、限产停产案 8 件、移送环境污染犯罪案 10 件、行政拘留案 5 件。）

强化“非现场”监管。以防疫防控工作为契机，进一步转变工作方式，创新研究推行“非现场监管”措施，打造更加有效高效的监管模式。充分利用在 ic 卡、工况监控、在线数据等信息化手段，研究制定“非现场监管”工作方案，确保每天有人查。强化重点对象监管，重点开展对污水厂、医院的检查。对于面上全市所有的污水厂和医院，制订企业规范管理要点并以书面形式下发至相关单位，明确重点环节和具体方面，要求各相关单位对照要点开展自查自报，建立台账，并实施书面上报。各辖区分局通过视频连线、网络检查形式，落实对辖区相关单位的高效有效监管。

强化司法联动。定期召开环境污染犯罪案件司法联动会议，组织开展日常联合执法；在重要案件初期即同公安、检察院信息共享，提前介入，针对环保法律法规、配套政策解读、重要文件会议精神、工作中遇到的新问题等进行交流研讨；及时总结，梳理问题，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公开曝光典型案例。实现环境执法与司法介入的有效衔接，形成环保合力，提升执法效能，全面打击环保违法违规行。

(七) 坚持舆论导向狠抓公众参与。以构建生态环境社会行动体系为主线，聚焦污染防治攻坚战核心工作，全面开展宣传引导。

夯实宣传阵地。充分发挥江阴日报、江阴电台等本地主流媒体传播力，全面传播环保法律法规、典型人物、治污亮点，全面营造浓郁宣传氛围。全力打造新媒体“双微”平台，每周定期更新、及时发布权威信息、实时与群众互动，将“江阴生态环境”微信公众号打造成全市环保“形象窗口”。年内在省级以上媒体发布稿件 12 次，市级媒体共刊登和报道生态环保工作新闻 70 余次。全年微信公众号共发布信息 281 条，其中原创内容 141 条；微博发文 258 篇，丰富

宣传活动。组织各类宣传活动，举行“环境月”暨 2020 年“美丽江阴.美丽长江.我是行动者”主题活动。会同教育局开展“长江大保护.绿色共成长”活动。与市攻坚办配合，通过摄影作品，向公众集中展示新形势下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成就。组织媒体通气会，发布阶段性环保工作成果和动态。紧密围绕“江阴生态环保铁军”、“长江大保护”、“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等生态环保主题，组织开展江阴市首届生态环保之歌征集比赛，创作了一批脍炙人口的优秀歌曲。会同市级机关各部门、各镇街园环保所、各志愿者团队，结合六五环境日和低碳日，开展环保主题宣传及打击环境污染犯罪咨询“四进”活动。组织全市青年、中小学生积极开展长江大保护建设，建立青年河长（小河长）工作机制。

打造宣传载体。结合大气超级站的建设，在市南菁高级中学建成长江大保护环境宣传教育基地，为宣传工作提供了重要的支撑。推动光大能源、滨江污水处理厂创成省级“向公众开放环保设施”，每月组织集中向公众开放，让公众实地参观了解环保专业知识，引导广大市民参与环保监督工作，激发公众环境责任意识。会市教育局、江阴南菁高级中学，创新设立江阴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专项基金，为全市环保宣传工作提供资金保障。完成 1 所省级绿色学校创建活动。长江大保护纪念馆创成“江苏省生态文明教育实践基地”。

（八）坚持政治导向狠抓铁军建设。紧紧围绕“五抓五促”、“三转一提”工作，持续强化环保队伍作风建设和能力建设。

狠抓政治建设。筑牢思想根基，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组织专题学习讨论、专家讲座、领导干部讲党课、重温入党志愿书等活动，坚持悟初心、守初心、践初心。创造性地推进“江阴市产业绿色发展联盟联合党支部”，帮促企业在绿色发展的征程中拓展资源交流和信息互通渠道。

狠抓清正廉洁。始终要求广大党员干部以铁的作风履职尽责，以铁的纪律规范执法工作，以铁的标准对标自身行为，不断净化环保铁军的政治生态。坚持干净干事抓廉洁，坚持履职尽责，牢牢守住廉洁底线，坚持担当作为破解矛盾，绝不回避矛盾。积极打造健康廉政文化，不断强

化廉政文化教育，不断增强党员干部廉政自觉。时刻将从从严治党责任抓在手上、落在行动上。狠抓“五抓五促”。聚焦企业所急、基层所需、群众所盼，确保各部门做到“五个有”：一有各自条线专项行动方案、二有细化问题清单、三有责任清单、四有落实清单、五有考核清单，明确具体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各责任科室抓好推进落实，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入实施局内重点工作督查，明确重点部门重点工作周报、月报、季度交流等工作制度。年度工作有目标、有改革、有创新；每月工作有计划、有督察、有通报；每周工作有安排、有备案、有公示、有监督、有考核。

二、保持定力、爬坡过坎，“美丽江阴”存在诸多不足

市级层面，当前我市环境质量达标与改善形势异常严峻复杂，突出表现在：

一是环境质量仍有差距。完成考核压力大。今年水气环境质量改善明显，但是离上级下达考核任务仍有要求。年内空气优良率、细颗粒物浓度、国省考断面优三比率均未达到高质量考核要求，这在江阴环保史上也是首次。一方面，我市环境质量在“十三五”期间改善幅度全省前列、效果明显，目前已经进入瓶颈期，另一方面也存在排污总量较大、外来因素冲击等客观原因，当然在主观上确实存在工作不到位、治污不彻底的问题。对标先进差距大。对照先进地区，环境质量绝对值远没有真正到位，全市PM2.5浓度绝对值较高，水气质量较昆山、张家港还有较大差距，特别是今年以来，形势愈发严峻（今年昆山、张家港

地表水优Ⅲ比例都是 100%，PM2.5 浓度昆山 27.9 $\mu\text{g}/\text{m}^3$ ，张家港 31 $\mu\text{g}/\text{m}^3$ ，空气优良天数比率昆山 84.8%，张家港 84.7%，见附件 1)。对标无锡板块，我市空气优良率、细颗粒物浓度的绝对值及改善幅度双双垫底，是空气优良率唯一低于 80%的板块，在无锡市镇街园空气质量排名中，后十位长期占据 8 席以及。

二是产业结构仍需优化。全市产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重煤，排污总量大、企业总量少，整体看含金量、含绿量不高。对标昆山，其不仅排污总量小、企业总数多，而且每年新建企业项目增幅巨大。据二污普数据，昆山污染源工业源数量为 11867 家（我市为 7646 家）、排污许可证发放企业为 12500 家（我市为 9000 家）。对比两市 2019 年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审批数据，昆山审批项目为 2811 个，我市仅 815 个，充分体现了昆山经济活跃程度。

三是控源截污仍未突破。全市截污纳管等污染治理的核心问题并没有根本性解决，污水收集处置能力不高。治污不彻底、工程不扎实问题普遍存在，黑臭河道“反复治、反复臭”，2019 年整治完成的 40 条乡镇黑臭河道整治，今年仍有 10 条未消除劣Ⅴ类，已完成的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运行不正常和超标现象较严重。已实施整治的 VOCs 企业，厂界、车间外仍处于高位排放水平。

四是党政同责仍有欠缺。虽然环保工作的责任意识和工作力度明显增强，但是从工作落实和成效看，责任不清、工作缺位的情况还普遍存在。各板块对环境质量数据缺乏足够的重视，站点数据异常后的应急响应不及时，无

法快速采取切实有效的应急管控措施和问题排查整改。部分工作推进力度不大、标准不高，导致工作滞后，被上级频繁点名通报和预警。个别板块环境质量长期位于全市后列，重点工作推进情况严重滞后。

五是生态福祉仍待提升。虽然民生福祉持续提升，但是目前信访矛盾较为集中的城区黑臭河道问题、餐饮油烟扰民、部分企业达标扰民问题仍然没有得到有效有力解决。

有几个突出的表现：

1、春节期间水质恶化现象。我局对春节前后 10 天的全市各断面水质进行了每天跟踪分析，据统计，春节期间水质要差于春节前水质，特别是城区断面表现尤为明显。城区（高新区和澄江街道）氨氮均值上升 20%、总磷上升 15.6%。春节期间，河道水质受企业影响很小，主要还是城区生活污水没有全面收集、雨污分流不彻底。

2、排涝站集中排污现象。梅雨季期间，排涝站集中排污问题十分突出，根据 6 月对全市 40 套排涝站监测结果显示，存在 15 套设施超标向主要河道排涝，直接或间接影响国省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排涝站成为了集中排污站。

3、污水厂进水浓度异常现象。澄西污水厂 2014—2019 年 COD 进水浓度分别为 156、140、133、124、170、165mg/L，明显低于无锡市芦村、太湖新城处理生活污水为主的污水厂进水浓度（COD 一般在 200—250mg/L），约混入 40%（约 2.5 万吨/日）的雨水、河水、地下水等低浓度水，城区雨污不分、合流的现象非常严重。

4、雨水排放口排污现象。雨污混流问题凸显，管网建设严重滞后，晴天雨水口排污情况严重，城市内河水质常年处于较差水平，城区东横河、东城河区域共有 97 个排水口，其中 15 个排水口晴天有水排出，治水不治污、治污不达标现象长期存在；城镇很多区域雨污不分，导致梅雨季节市政污水管网高位运行，大量雨水通过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引起进水浓度普遍偏低。

5、考核断面水质恶化现象。今年虽然国省考优 3 比例提升了，但是金潼桥、湖庄桥、泗河桥、码头大桥四个断面水质同比变差，其中金潼桥断面水质类别下降（从 2 类降至 3 类），氨氮升高 35.1%、总磷升高 27.1%，码头大桥总磷升高 38.1%。70 个市级考核断面 27 个断面水质改善（11 个断面水质类别提升），43 个断面水质同比变差，占比 61.4%（其中 10 个断面类别下降，更有 4 个断面类别由 4 类降至劣 5 类。）

6、大气排名长期落后现象。城区 4 个子站是省考核我市空气质量的依据。近年来 pm2.5 排名长期位于全省后列，今年 PM2.5 虽然在全省排名有所提升并退出后 10 位（排名 41），但是全年仍有 3 次单月位列后十。今年 7-9 月，臭氧浓度分别列全省 48、54、50 位，是今年我市优良率偏低的主要因素，全年 PM2.5 平均浓度、优良率绝对值、改善幅度均在无锡垫底，与先进地区差距较大。

7、各镇街园子站长期倒数现象。在全无锡大气子站排名中，倒数 10 位中我市长期稳定占据 8—9 席。

8、企业达标但高值排放现象。企业虽然能够做到达标排放，但是通过走航监测，企业厂界及周边仍有污染高值，导致区域排放值远高于空气子站达标要求。

9、治污工程申报不积极现象。一方面说财政资金紧张，另一方面申报资金又不积极，存在怕拿上级钱了被审计、被检查等情况。环保条线从上到下，有中央水、气、土资金，省环保引导资金、专项资金、太湖流域水环境治理专项资金等多类资金，但是我们的部门和镇街，对比先进地区在对上申报项目资金时工作不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不高。

从局级层面讲，责任落实、工作推动等方面还存在着不到位情况，具体来讲，有以下 8 个方面：

1、政治意识不到位。从目前工作作风、工作成效看，少数部门、个别干部还缺乏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没有把攻坚工作真正的摆到重要的位置，也没有真正投入攻坚角色中去。

2、责任压实不到位。部分局党组部署的重点工作推进滞后，个别科室、干部缺乏主动解决问题的决心和手段，把困难归结于客观因素，工作没有做到全面履职尽责，工作中推诿扯皮情况依然存在。

3、工作执行不到位。各项工作不能围绕目标任务和考核要求全面落实到位、执行到位，水、气环境质量攻坚达标工作还存在严重短板。

4、管理能力不到位。精准治污水平不高、能力不足，台账不明、底数不清的问题依然存在，环保管理的手段、能力没有根本性的提升。

5、督查问责不到位。重点工作没有督查，缺乏有力有效的推动措施，没有建立问责奖惩的高效机制。

6、宣传报道不到位。对于中心工作、重点工作的宣传力度不够、敏感度不高，缺乏对污染防治攻坚典型案例、典型人物的宣传报道，对重点问题的曝光、重点工作的跟进还不够。

7、党建活动不到位。没有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党建活动，缺乏活力，没有凝聚广大党员干部攻坚的激情和动力。

8、执法监督不到位。执法规范性不足，年内出现多起行政复议案件。

三、争当表率、走在前列，全力打造新时代江阴标杆

2021年目标任务，主要是突出1个示范、打造2大建设，全面推进长江生态安全示范区建设，争当长江大保护排头兵，持续打造最清水城市、建设无废城市。

一是以更强倒逼担当压实党政同责。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把保护生态环境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完善“断面长制”“河长制”和“点位长制”，要以最严标准、最严措施、最严监管、最严问责为要求，层层压实责任，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推进。要深入推动“蜗牛奖”工作机制，对于工作落后、

环境质量改善不明显的单位要加强倒逼，压实压紧工作责任。

二以更严质量管控推动绿色发展。深化提升长江生态安全示范区建设，努力创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市，紧紧围绕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最新要求，要将江阴打造成绿色生态走廊。全面完成全市“三线一单”编制，推进成果落地应用，严格环保准入标准。进一步深化长江经济带生态安全示范区建设规划纲要编制。持续推动“压总量、提质量、优存量”，要打造以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环保审批制度，对不达标地区、集中工业区外的项目，严格落实项目管控，推动区域污染总量下降、环境质量提升。全面量化推动连片式、区域性“散乱污”企业整治，下达“扎笼腾地换绿”指标。

三以更优系统

治污实施综合整治。围绕“蓝天幸福”，推动氮氧化物和VOCs双控双减目标，全面加强燃煤、工业企业、移动源和扬尘污染防治，推动高污染车辆淘汰，谋划推动机排中心建设。建立区域性企业环境质量排放控制标准，落实深度减排措施，对空气质量不能稳定达标区域、厂界高值区域，强化重点监管、压降区域排放总量。全面提升重点地区、重点企业自动监测监控水平，全面精准掌控空气质量变化，实施溯源整治。在全面收集废气的基础上，政府出台相关政策，引导企业落实更高标准的管控和减排。要学习周边先进地区，进一步细化环境质量网格化布点管控，4个省考站点周边要加密建设60个大气自动站实施网格化管理。围绕“美丽河湖”，全力推动18个国省考断面全线一级支流支浜实施综合整治，对于2020年度不能

稳定达标的断面，必须在 2021 年上半年完成支流支浜整治。通过实施入河入湖排污口排查整治，制定排涝站“一站一策”排水达标方案，尽快完成排涝站上游汇水区域雨污分流改造。努力争取主要入江支流水质全面达到Ⅲ类，在 2021 年度国省考断面新增 1 倍（9 个变成 18 个）的情况下，对考核断面及重点河道加密监测，增加 50 个水质自动监测点位。城区、集镇区、工业园区全面建成污水“零直排区”，全面消除全市域黑臭河道。全面完成城区排涝泵站、龙泾河整治等 2020 年度涉水突出问题整改。围绕“无废城市”，推进一般工业固废处置能力建设，建设一般工业固废填埋项目 3 万吨/年和焚烧处置一般工业固废 2 万吨/年。严把土壤环境风险关，扎实推进土壤污染调查和修复。推动危废分级分类管理，推动小微企业集中收集贮存，推动化工企业危废物理风险性鉴定。打造危废信息化平台，实施“全覆盖、全过程、全周期”管理，落实“智能化、信息化”管控，组织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各项重点工作。

四是以更快改革创新提升治理能力。加大环评改革，完善以环境质量为核心的审批制度，持续实施有条件审批，开展容缺审批、零土地技改，全面推进高新区审批权下放试点改革，全面推进简政放权。推进排污证改革，开展企业排污许可证积分式分级分类信任码管理，完善正向激励机制。推动实施“测管治一体化”，加快推进长江大保护“测管治”一体化，打造信息数字化的基础设施与生态环境基础设施融合的生态环境新型基础设施。推进在镇（街道）单独或跨区域派出机构设置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机构，

授权一般行业及小微企业的环境执法权给乡镇综合执法局。强化队伍和能力建设，完善网格化管理体系，将环保管理队伍延伸至村、社区，进一步强化环保管理机构配足专职人员，打通日常环保管理“最后一米”。

五是以更清责任建设夯实生态保障。与城市更新工作相结合，全面推动污染治理基础设施建设更新工程。推动二级政府与省环保集团、环科院的战略合作，依托省级专业机构、专业平台、专业团队，对重点污染源实施专业规范指导、检查和治理。持续升级“天网工程”强化对重点地区、重点企业环境质量的“实时监控”，通过加密自动监测点位，及时掌控环境质量变化，实施溯源整治。进一步督促污水厂能力扩建提升及配套管网污水收集工程。全面落实属地治污主体责任，限期推动各镇街园新、老工业集中区、集镇区进一步完善污水管网“两张图”，即管网现状图及未来规划图。建议各镇街园要深入分析下辖区内自来水用量、地表水使用量、污水厂处置能力、日运行处理量等数据，充分掌握各自区域内污水收集处置的基础台账。

第二部分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71.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3.4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6.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17,584.2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48.26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68.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6.6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484.47	本年支出合计	20,209.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16.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91.54
总计	22,901.24	总计	22,901.24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20,484.47	20,484.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0	26.8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6.80	26.8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6.80	26.8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9.27	479.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9.27	479.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35	324.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4.91	154.9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585.38	17,585.3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922.82	6,922.82						
2110101	行政运行	809.52	809.5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113.30	6,113.3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38	3.3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38	3.38						
21103	污染防治	9,325.30	9,325.30						
2110301	大气	3,275.00	3,275.00						
2110302	水体	2,900.96	2,900.96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149.35	3,149.3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9.62	99.62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9.62	99.62						
21111	污染减排	37.20	37.2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37.20	37.2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97.06	1,197.06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97.06	1,197.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6.00	906.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6.00	906.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06.00	90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0.81	1,070.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0.81	1,070.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42	318.42						
2210202	提租补贴	470.96	470.9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1.42	281.42						
229	其他支出	7.40	7.4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40	7.4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40	7.4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209.70	6,260.56	13,949.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0		26.8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6.80		26.8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6.80		26.8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6.73	466.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6.73	46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92	318.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82	147.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584.22	4,725.57	12,858.6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921.65	4,725.56	2,196.09			
2110101	行政运行	806.12	806.1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115.53	3,919.44	2,196.0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38		3.3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38		3.38			
21103	污染防治	9,325.30		9,325.30			
2110301	大气	3,275.00		3,275.00			
2110302	水体	2,900.96		2,900.96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149.35		3,149.3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9.62		99.62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9.62		99.62			
21111	污染减排	37.20		37.2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37.20		37.2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97.06		1,197.06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97.06		1,197.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8.26		648.2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8.26		648.2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5.27		105.2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542.99		542.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8.26	1,068.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8.26	1,068.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88	315.88				
2210202	提租补贴	470.96	470.9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1.42	281.42				
229	其他支出	6.62		6.6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62		6.6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62		6.62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71.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0	26.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3.4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6.73	466.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17,584.22	17,584.2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48.26		648.26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68.26	1,068.2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6.62		6.62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484.47	本年支出合计	20,209.70	19,554.82	654.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16.7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91.54	83.15	2,608.3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349.8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2,901.24	总计	22,901.24	19,637.97	3,263.27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209.70	6,260.56	13,949.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0		26.8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6.80		26.8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6.80		26.8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6.73	466.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6.73	46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92	318.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82	147.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584.22	4,725.57	12,858.6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921.65	4,725.56	2,196.09
2110101	行政运行	806.12	806.1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115.53	3,919.44	2,196.0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38		3.3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38		3.38
21103	污染防治	9,325.30		9,325.30
2110301	大气	3,275.00		3,275.00
2110302	水体	2,900.96		2,900.96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149.35		3,149.3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9.62		99.62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9.62		99.62
21111	污染减排	37.20		37.2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37.20		37.2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97.06		1,197.06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97.06		1,197.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8.26		648.2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48.26		648.2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5.27		105.2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542.99		542.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8.26	1,068.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8.26	1,068.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88	315.88	
2210202	提租补贴	470.96	470.9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1.42	281.42	
229	其他支出	6.62		6.6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62		6.6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62		6.6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项 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60.56	5,632.36	628.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19.68	5,519.68	
30101	基本工资	603.14	603.14	
30102	津贴补贴	1,606.12	1,606.12	
30103	奖金	1,509.08	1,509.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87.74	87.74	
30107	绩效工资	354.06	354.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4.24	314.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2.49	152.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96	88.9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69	31.6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1	15.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5.88	315.88	
30114	医疗费	6.40	6.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4.77	434.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2.99		612.99
30201	办公费	36.82		36.82
30202	印刷费	10.43		10.4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9		0.19
30205	水费	1.97		1.97
30206	电费	113.35		113.35
30207	邮电费	23.20		23.2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8		2.38
30211	差旅费	15.66		15.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8.43		8.43
30214	租赁费	19.00		19.00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0.91		0.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98		10.98
30218	专用材料费	5.12		5.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3.98		23.98
30227	委托业务费	8.45		8.45
30228	工会经费	11.44		11.4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10		77.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1.93		181.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45		61.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68	112.68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项 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71.72	71.7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0.99	10.9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4	3.54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3	26.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15.21		15.2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21		15.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9999	其他支出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554.82	6,260.56	13,294.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0		26.8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6.80		26.8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6.80		26.8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08.81		408.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6.73	466.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6.73	46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92	318.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82	147.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584.22	4,725.57	12,858.6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921.65	4,725.56	2,196.09
2110101	行政运行	806.12	806.1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115.53	3,919.44	2,196.0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38		3.3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38		3.38
21103	污染防治	9,325.30		9,325.30
2110301	大气	3,275.00		3,275.00
2110302	水体	2,900.96		2,900.96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149.35		3,149.3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99.62		99.62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9.62		99.62
21111	污染减排	37.20		37.2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37.20		37.2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97.06		1,197.06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97.06		1,197.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8.26	1,068.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8.26	1,068.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88	315.88	
2210202	提租补贴	470.96	470.9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1.42	281.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60.56	5,632.36	628.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19.68	5,519.68	
30101	基本工资	603.14	603.14	
30102	津贴补贴	1,606.12	1,606.12	
30103	奖金	1,509.08	1,509.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87.74	87.74	
30107	绩效工资	354.06	354.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314.24	314.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2.49	152.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96	88.9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69	31.6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1	15.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5.88	315.88	
30114	医疗费	6.40	6.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4.77	434.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2.99		612.99
30201	办公费	36.82		36.82
30202	印刷费	10.43		10.4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9		0.19
30205	水费	1.97		1.97
30206	电费	113.35		113.35
30207	邮电费	23.20		23.2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8		2.38
30211	差旅费	15.66		15.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8.43		8.43
30214	租赁费	19.00		19.00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0.91		0.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98		10.98
30218	专用材料费	5.12		5.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3.98		23.98
30227	委托业务费	8.45		8.45
30228	工会经费	11.44		11.4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10		77.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1.93		181.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45		61.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68	112.6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71.72	71.7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0.99	10.9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4	3.54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3	26.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15.21		15.2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21		15.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9999	其他支出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11.95	0.00	77.10	0.00	77.10	34.85	1.61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37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28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3,985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8	参加会议人次(人)	4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7	参加培训人次(人)	18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49.87	913.40	654.88	0.00	654.88	2,608.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49.87	906.00	648.26	0.00	648.26	2,607.6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49.87	906.00	648.26	0.00	648.26	2,607.6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906.00	105.27	0.00	105.27	800.73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349.87	0.00	542.99	0.00	542.99	1,806.88
229	其他支出	0.00	7.40	6.62	0.00	6.62	0.7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7.40	6.62	0.00	6.62	0.7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7.40	6.62	0.00	6.62	0.7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14.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97
30201	办公费	31.36
30202	印刷费	9.0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9
30205	水费	1.96
30206	电费	111.48
30207	邮电费	19.5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8
30211	差旅费	13.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8.39
30214	租赁费	19.00
30215	会议费	0.20
30216	培训费	0.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9.11
30218	专用材料费	5.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3.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6.43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9.8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8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公开 1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金 额
合计	15.21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21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22901.2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90.46 万元，增长 4.52%。其中：

(一) 收入总计 22901.24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71.07 万元，为当年从同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148.99 万元，增长 0.7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3.4 万元，为当年从同级财政取得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913.4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建资金、阳光扶贫款。

3.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为当年从同级财政取得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附属单位上缴的收入。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单位取得的其他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其他收入。

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为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1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16.77 万元，主要为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江阴市环境监测站、江阴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建工程、专项经费结余。

(二) 支出总计 22901.24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8 万元，主要用于围绕“十四五”时期江阴市生态文明建设等重大问题开展前瞻性的调查和研究，形成研究报告。与上年相比增加 22.73 万元，增长 558.48%。主要原因是围绕“十四五”时期江阴市生态文明建设

等重大问题开展前瞻性的调查和研究，新增研究报告编制费用。

2.科学技术（类）支出 408.81 万元，主要用于 2019 年度环境污染责任保险保费补贴、2020 年度绿色产业企业发行上市奖励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08.8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环责险投保企业数及 2020 年度发行上市企业数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66.73 万元，主要用于 2020 年养老金、职业年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6.57 万元，下降 1.39%。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养老金、职业年金基数下调。

4.节能环保（类）支出 17584.22 万元，主要用于专项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438.87 万元，下降 2.44%。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减少。

5.城乡社区（类）支出 648.26 万元，主要用于基建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38.93 万元，增长 6848.12%。主要原因是行政账并入基建项目。

6.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2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出国（境）考察费用。

7.住房保障（类）支出 1068.2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84.21 万元，增长 8.56%。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基数上调。

8.其他（类）支出 6.62 万元，主要用于阳光扶贫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阳光扶贫。

9.结余分配 0 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事业
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
的职工福利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
因是本年度无结余分配。

10.年末结转和结余 2691.54 万元，主要为无锡市江阴生
态 环境局本级等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大
气 VOCs、视频监控、测管治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
以 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本年收入合计 20484.47 万元，
其 中：财政拨款收入 20484.47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
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
其他收入 0 万 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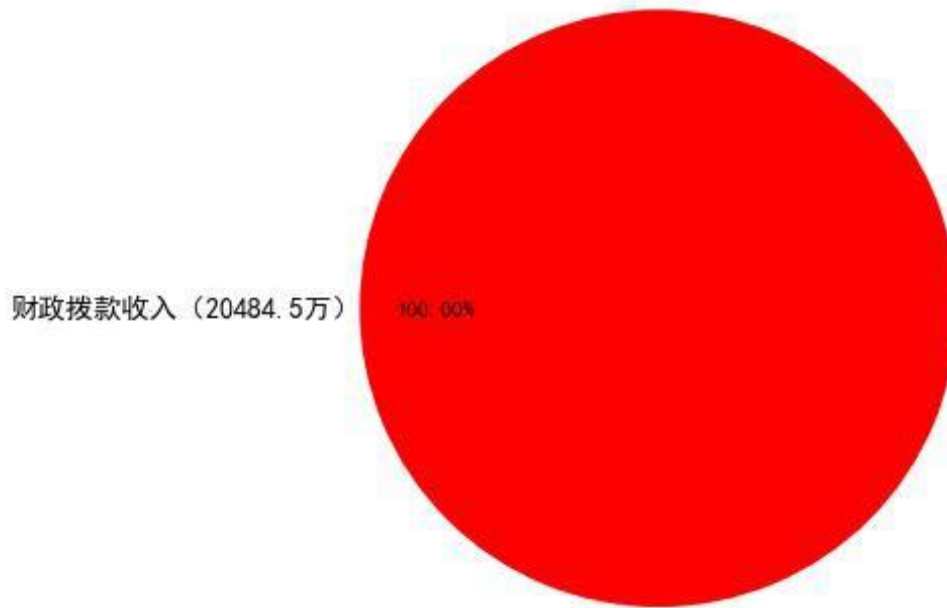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本年支出合计 2020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60.56 万元，占 30.98%；项目支出 13949.14 万元，占 69.0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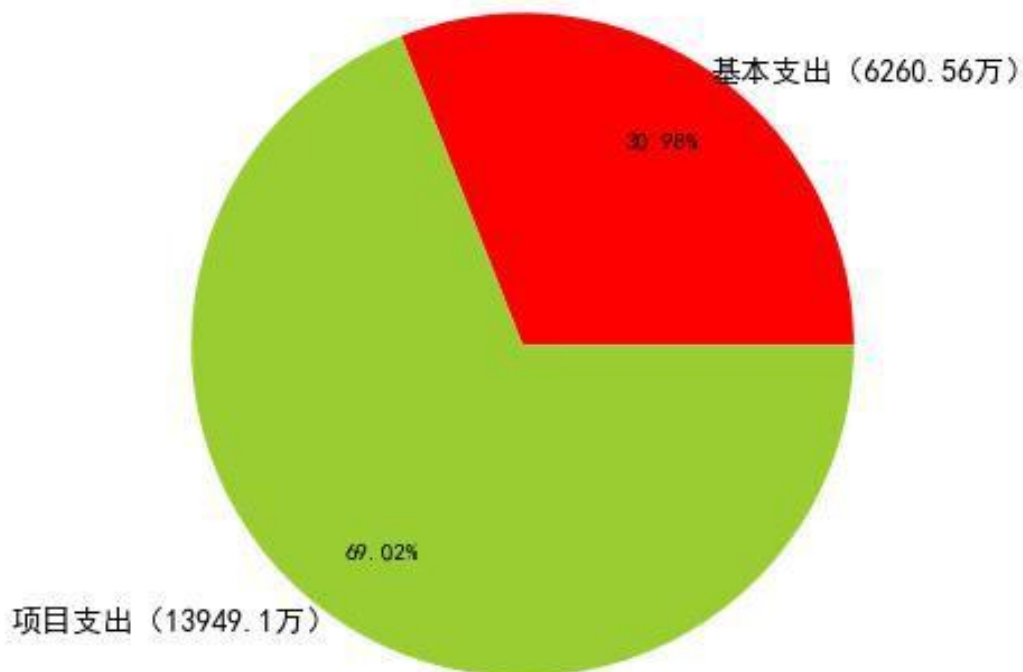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22901.24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90.46 万元，增长 4.5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专项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

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

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20209.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229.31万元，支出决算为2020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5.26%。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围绕“十四五”时期江阴市生态文明建设等重大问题开展前瞻性的调查和研究，形成研究报告。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1.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8.8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于2019年度环境污染责任保险保费补贴、2020年度绿色产业企业发行上市奖励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91万元，支出决算为318.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正常调整基数。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5.5万元，支出决算为147.82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正常调整基数。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

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53.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2.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999.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15.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3.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大气监测站和 VOCs 组份站建设项目可研报告编制费、江阴市化工利港园区及江阴港大气监测监控项目专家评审费。

4.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7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补助、VOCs 环保治理设施改造项目补助、2020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补助。

5.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0.9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第三方检测服务费、省级太湖水污染治理专项资金。

6.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49.3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第三方技术服务项目、江阴市重点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第二阶段技术服务费。

7.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9.6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生态环保专项资金有机废气治理。

8.污染减排（款）其他污染减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化工企业“一企一策”专项排查技术服务费。

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31.89万元，支出决算为1197.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生态环保专项资金聘请公职律师费、非道路移动机械调查和编码登记、加油站及油库油气回收治理、工业污染全面达标排放评估费、长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航测费、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奖励、重金属减排控制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评估费。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2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建项目江阴市环保重点监管对象视频监控系统、大气VOCs自动监测站、江阴市生态环境“测管治”一体化项目。

2.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2.9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建项目江阴市环保重点监管对象视频监控系统、大气 VOCs 自动监测小、江阴市生态环境“测管治”一体化项目。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97.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按政策调整。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56.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按政策调整。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54.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1.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职工购房补贴按政策调整。

（七）其他支出（类）

1.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2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阳光扶贫。六、财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260.5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632.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03.14 万元、津贴补贴 1606.12 万元、奖金 1509.08 万元、伙食补助费87.74 万元、绩效工资 354.0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314.2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52.4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88.9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69 万元、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 15.11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5.88 万元、医疗费 6.4 万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4.77 万元、退休费 71.72 万元、生活补 助 10.99 万元、医疗费补助 3.5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3 万元。

（二）公用经费 62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6.82 万元、印刷费 10.43 万元、手续费 0.19 万元、水费 1.97 万元、电费 113.35 万元、邮电费 23.2 万元、物业管理费 2.38 万元、差旅费 15.66 万元、维修（护）费 8.43 万元、租赁费 19 万元、会议费 0.2 万元、培训费 0.9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98 万元、专用材料 费 5.12 万元、劳务费 23.98 万元、委托业务费 8.45 万元、工会经费 11.4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81.9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4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5.2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

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554.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0.03 万元，增长 0.3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60.5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632.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03.14 万元、津贴补贴 1606.12 万元、奖金 1509.08 万元、伙食补助费 87.74 万元、绩效工资 354.0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314.2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52.4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88.9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69 万元、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 15.11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5.88 万元、医疗费 6.4 万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4.77 万元、退休费 71.72 万元、生活补 助 10.99 万元、医疗费补助 3.5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3 万元。

（二）公用经费 62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6.82 万元、印刷费 10.43 万元、手续费 0.19 万元、水费 1.97 万元、电费 113.35 万元、邮电费 23.2 万元、物业管理费 2.38 万元、差旅费 15.66 万元、维修（护）费 8.43 万元、租赁费 19 万元、会议费 0.2 万元、培训费 0.9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98 万元、专用材料 费 5.12 万元、劳务费 23.98 万元、委托业务费 8.45 万

元、工会经费 11.4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81.9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4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5.21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7.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8.87%；公务接待费支出 34.85 万元，占“三公”经费

的 31.1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减少 4.35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无出国（境）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7.1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减少 46.75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无新增、更新车辆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7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53%，比上年决算增加 10.1 万元，主要原因为较上年维修费用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机动车船维修费与燃料费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维修、保险及

年审。2020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37辆。

3. 公务接待费34.85万元，完成预算的82.98%，比上年决算减少0.35万元，主要原因为较上年接待人数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4.85万元，接待128批次，3985人次，主要为接待国务院研究中心调研长江大保护、省厅组织沿江化工水平衡专项、无锡市局宣教处来澄对长江大保护现场走访、华东督查中心来澄检查、263办专家招待费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1.61万元，完成预算的32.2%，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减少会议数量。2020年度全年召开会议8个，参加会议400人次。主要为召开赴常州参加省太湖治理工作座谈会、263办赴苏州参加全省污染防治座谈会、263办会务费。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0.97万元，完成预算的4.22%，比上年决算减少0.13万元，主要原因为较上年培训数量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减少培训数量。2020年度全年组织培训7个，组织培训18人次。主要为培训赴溧阳参加省厅组织的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继续教育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锡市江阴生态环境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2349.87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913.4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654.8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608.39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支出决算 105.27 万元，主要是用于行政账并入基建项目。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支出决算 542.99 万元，主要是用于行政账并入基建项目。

3.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 6.62 万元，主要是用于阳光扶贫款。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4.83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201.48 万元，下降 28.1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办公费、差旅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减少。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

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21 万元，占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3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7 辆、特种专业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

（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十

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共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271.2 万元；本部门（开展、未开展）财政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本部门共 1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399.5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 财政拨款。**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 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